

盐河社区乐龄生活馆电梯配套工程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10170002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盐河社区乐龄生活馆电梯配套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8.160293万元, 招标人为海州区路南街道办事处盐河社区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381602.93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盐河社区乐龄生活馆电梯配套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盐河社区乐龄生活馆电梯配套工程: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证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 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建筑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资质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在有效期内)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有效期内);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谈判供应商的正式员工, 提供完整劳动合同和2024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4)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

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见供应商承诺书格式）。

在建工程是指：处于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6) 供应商无不良行为、无借牌挂靠行为、项目负责人无不良行为承诺书，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见供应商承诺书格式）；

(7) 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2018]第6号）、连建发[2019]182号文，关于企业资质动态核查，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作出书面承诺，若谈判有效期内企业资质核查不合格，将主动放弃中标资格。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提供信用中国及政府采购网截图。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0-17 08:30到2024-10-22 17:30

获取方式：时间：2024年10月17日至2024年10月22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A座23楼 请携带下列资料： 1.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2.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及安全考核（B类）合格证书、劳动合同和社保缴纳证明等资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28 15: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28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A座23楼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ZP2024101700024

项目名称：盐河社区乐龄生活馆电梯配套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人民币 381602.93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采购需求：盐河社区乐龄生活馆电梯配套工程（具体详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竣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二、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3份。

2. 本谈判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海州区路南街道办事处盐河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

联 系 人：仲书记

电 话：051885415842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建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A座23楼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18936681877

电 子 邮 件：32105987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涂兆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